

证券代码：839788 证券简称：汇洋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汇洋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1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1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卢士全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及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洋河支行申请本金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

币的流动资金贷款，接受卢士全、赵春梅、卢士军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一十二条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，无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汇洋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汇洋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 日